

加强民生建设 坚持不懈促进共同富裕

贾东东

学习笔谈

共同富裕是社会主义的本质要求,是人民群众的共同期盼。习近平总书记在参加十四届全国人大三次会议江苏代表团审议时强调,“经济大省发展得快一些,理应在促进全体人民共同富裕上积极探索经验、发挥示范带动作用”“在促进全体人民共同富裕上作示范”。从“强富美高”总目标中的“百姓富”,到“在促进全体人民共同富裕上作示范”,都充分体现了习近平总书记对江苏人民的深切关怀,明确了我们工作的使命所系、职责所在。市委八届十次全会强调,要坚持不懈促进共同富裕,努力实现民生事业和民生质感同步提升。我市深入贯彻落实中央重要指示精神,围绕“在促进全体人民共同富裕上作示范”重大要求,以产业发展带动总量做大、以就业创业促进富民增收、以民生服务提升生活品质、以多彩人文彰显文化自信,积极探索共同富裕新路径。

在推进乡村全面振兴和城乡融合发展、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上持续用力。持续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是推进乡村全面振兴、加快推进城乡融合发展的必然要求。习近平总书记强调,建设现代化国家离不开农业农村现代化,要继续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扎实推进乡村振兴,让群众生活更上一层楼,在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中越走越有奔头。近年来,我市扛起“在推进农业现代化上走在前”重大使命,深入学习运用“千万工程”经验,做好“地产生房”四篇文章,加快培育农业新质生产力,突出抓好稳产保供、科技创新、产业振兴、农村改革、农民增收、乡村建设六大重点,推进乡村全面振兴和农业强市建设迈出新步伐,千方百计推动农业增效益、农村增活力、农民增收人。围绕提高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质量、优化城乡空间布局、推进新型城市建设、完善城市治理体系、健全城乡融合发展体制机制等,编排全市城乡融合发展重点工作清单,明确年度目标和责任部门,加快构建优势互补、协调联动、融合融通的城乡区域发展新格局。持续巩固拓展脱贫致富奔小康成果,突出重点地区帮扶,高质量建设黄河故道生态富民廊道。多渠道支持农民就业创业,健全完善联农带农机制,拓宽农村集体经济引领共同富裕试点探索,提升村集体经济的发展动力。

在加强基础性、普惠性、兜底性民生建设和解决好群众急难愁盼问题上多办实事。中国式现代化,民生

为大。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持以人民为中心,高度重视保障和改善民生,作出一系列重大部署,要求从实际出发,集中力量做好普惠性、基础性、兜底性民生建设。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保障和改善民生的重要论述的重要内容,深刻体现了党中央对新时代民生工作规律的把握。加强普惠性、基础性、兜底性民生建设,要解决好人民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不断满足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近年来,我市持续加强普惠性、基础性、兜底性民生建设,解民忧、纾民困、暖民心,一项项民生暖政、一条条惠民举措,不断提高百姓生活幸福指数。各项民生实事扎实推进,民生支出占财政支出比重不断提高。健全完善城乡多层次多元化养老服务体系建设,加强家庭养老床位和社区嵌入式养老服务机构建设,积极发展养老地产和康养、医养综合体,不断完善“盐年益寿”养老服务体系。落实好积极的生育支持政策,加大普惠托育服务供给,支持婴幼儿提供2岁至3岁托育服务,加强农村留守儿童和困境儿童关爱服务。加大对困难群众临时救助力度,实施残疾人康复救助关爱行动,兜牢基本民生底线。坚决把好事办好、实事办实、难事办妥,不断提高人民生活品质。

切实抓好就业这个最基本民生,在健全社会保障体系、增强基本公共服务均衡性、可及性上再上水平。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决定》要求,聚力提高人民生活品质,完善收入分配和就业制度,健全社会保障体系,增强

基本公共服务的均衡性和可及性。就业是最基本的民生,事关人民群众切身利益、经济社会健康发展、国家长治久安,促进高质量充分就业是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战略性基础性工作。社会保障关乎人民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健全社会保障体系是保障和改善民生的基础。增强基本公共服务的均衡性和可及性,是改善人民生活水平、提升人民幸福感的客观要求。我市扎实抓好重点群体就业,支持各类经营主体稳岗扩岗,创新就业服务政策举措,有效化解企业招人难、留人难问题,不断扩大新盐城人群体。加快培育“盐城家政”品牌、组织家政技能培训。加强劳动者权益保障,落实劳动者工资和社会待遇正常增长机制,稳定群众收入预期。加强收入分配调控,壮大中等收入群体,促进农民收入倍增,确保城乡居民收入持续增长。健全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持续推进社会保险精准扩面,实现长期护理保险市域全覆盖。深化医保支付方式改革,坚决守住医保基金安全底线。落实社会救助和保障标准与物价上涨挂钩联动机制,让困难群体时刻感到党和政府温暖。完善住房保障体系,更好解决新市民、青年人等住房问题。

深化城乡精神文明建设,优化文化产品和服务供给,在文化赋能经济

(作者单位:市委党校)

贯彻落实市委八届十次全会精神

思想火花

弘扬英烈精神 传承红色基因

王义云

搏斗,最终壮烈牺牲。他的牺牲,点燃了中国人民反帝斗争的怒火,成为“五卅运动”的导火索,这场运动迅速席卷全国,形成了中国人民反帝爱国运动的新高潮,极大地推动了中国革命的进程。

从历史角度看,顾正红的事迹深刻反映了中国工人阶级在新民主主义革命中的先锋作用。顾正红以无畏的勇气和坚定的信念,展现了工人阶级为争取民族独立和人民解放而不懈奋斗的精神品质,为中国共产党领导的革命事业注入了强大的精神动力。这种精神激励无数革命志士投身革命斗争,为推翻帝国主义、封建主义和官僚资本主义的统治,建立新中国而英勇献身。

从现实意义层面看,顾正红的革命事迹是开展爱国主义教育和革命传统教育的生动教材。在当今时代,面对复杂多变的国际形势和多元文化的冲击,传承和弘扬顾正红的革命精神,有助于增强民族凝聚力和向心力,培养人民群众尤其是青少年的爱国主义情怀和社会责任感。它提醒我们,幸福生活来之不易,是无数革命先烈用鲜血和生命换来的,要珍惜当下,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而努力奋斗。

盐城丰富的红色资源及其独特价值

顾正红事迹的深远影响与重大意义

今年是顾正红烈士牺牲100周年。顾正红是“五卅运动”的先驱,1925年5月15日,面对日本资本家的残酷剥削和血腥镇压,顾正红挺身而出,带领工友与敌人展开殊死

军艰苦卓绝的战斗历程和可歌可泣的英雄事迹,是传承红色基因、开展党史学习教育的重要阵地。盐城的红色资源具有独特的历史价值和文化价值。从历史价值看,这些资源见证了中国共产党领导下的新四军在华中地区开展革命斗争、建立抗日根据地的辉煌历史,是研究中国抗日战争史和中共党史的重要实物资料。从文化价值层面看,盐城红色文化蕴含着艰苦奋斗、团结协作、无私奉献等精神品质,是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和革命文化的重要组成部分,对丰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内涵、提升民族文化自信具有重要意义。

此外,盐城的红色资源还具有重要的教育价值。群众通过参观红色场馆、聆听红色故事,可以更加直观地了解革命历史,感受革命先烈的崇高精神,从而激发其爱国热情,增强历史使命感和责任感。特别是对青少年而言,盐城红色资源是开展爱国主义教育和革命传统教育的生动课堂,能够帮助他们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

以顾正红革命事迹为引领,深化红色资源宣传利用的策略

加强资源整合,构建红色文化宣传矩阵。党史部门应充分发挥统筹协调作用,将顾正红革命事迹与盐城本地红色资源有机整合,深入挖掘顾正红与盐城革命历史的内在联系,通过编写专题史料、举办主题展览等形式,展现其精神在盐城革命实践中的传承和发展。另一方面,整合全市红色场馆、革命遗址等资源,打造“顾正红革命精神+盐城红色文化”的宣传矩阵;利用互联网和新媒体技术,建立线上红色文化平台,实现红色资源的数字化展示和传播,扩大宣传覆盖面和影响。

影响力。

创新宣传形式,增强红色文化吸引力。宣传过程中,要注重创新形式,采用多样化手段提升红色文化吸引力。运用影视、戏剧、动漫等艺术形式,将顾正红革命事迹和盐城红色故事进行生动演绎。如滨海县编排大型淮剧《顾正红》和反映盐城革命历史的舞台剧,市委党史办制作“100年前的今天,这个20岁的青年如何用生命改写中国工运史”党史短视频等,以更加直观、生动的方式吸引观众,尤其是年轻群体的关注。同时,开展红色研学旅行、沉浸式红色教育课程等红色文化体验活动,让人们亲身感受革命历史,增强情感共鸣。

深化研究阐释,提升红色文化内涵。党史部门要组织专业力量,深入研究顾正红革命事迹和盐城红色文化的内涵与价值。通过学术研究、理论研讨等方式,挖掘其精神实质和时代意义,为宣传利用提供坚实的理论支撑。同时,加强对红色文化的阐释工作,结合当下社会热点和群众需求,将红色文化与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时代精神相结合,赋予其新的时代内涵,推动红色文化更好地服务社会发展和精神文明建设。

加强合作交流,扩大红色文化影响力。积极与其他地区党史部门、高校、研究机构开展合作交流,共同举办顾正红革命事迹和盐城红色文化的学术研讨会、展览展示等活动,分享经验、交流成果,提升盐城红色文化知名度和影响力。此外,加强与媒体的合作,借助报纸、电视、网络等媒体平台,加大对盐城红色资源的宣传报道力度,形成全社会共同关注、参与红色文化传承的良好氛围。

(作者为市委党史办宣传处处长)

筑牢民生之基 增进民生福祉

单怀平

民政事业是社会建设的重要组成部分,关乎民生、连着民心,是社会和谐稳定的重要保障。近年来,阜宁县在经济社会不断发展的同时,民政事业也取得了显著进步,为增进民生福祉、推动社会进步贡献力量。

民政事业的发展现状

社会救助体系不断完善。最低生活保障方面,阜宁严格按照标准和程序开展低保审核工作,确保将真正困难的群众纳入保障范围;低保标准不断提高,有效保障困难群众的基本生活需求。特困人员供养,对无劳动能力、无生活来源且无法定赡养、抚养、扶养义务人,或其法定赡养、抚养、扶养义务人无赡养、抚养、扶养能力的老年人、残疾人以及未满16周岁的未成年人,实行特困人员供养。临时救助方面,建立临时救助快速响应机制,对因突发事件、意外伤害、重大疾病等导致基本生活暂时出现严重困难的家庭或个人,及时给予临时救助。医疗救助方面,资助困难群众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对符合条件的患者在基本医保、大病保险报销后仍有困难的群众给予医疗救助。

养老服务体系建设逐步健全。养老服务体系建设,积极推进养老机构建设,部分养老机构不断改善设施条件,提升服务水平,为老年人提供多样化养老服务,大力发展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建成多个社区日间照料中心和居家养老服务站点;通过政府购买服务等方式,为居家老年人提供助餐、助浴、助洁、助医等服务。老年人福利保障,全面落实高龄津贴、尊老金等老年人福利政策,积极推进长期护理保险制度试点,为失能半失能老年人提供护理保障。

儿童福利保障工作扎实推进。强化孤儿和困境儿童保障,完善孤儿和困境儿童保障制度,提高孤儿基本生活保障标准;加强对困境儿童的关爱保护,建立健全困境儿童信息台账,为困境儿童提供生活救助、医疗救助、教育救助等帮扶。做好未成年人保护工作,建立健全未成年人保护工作协调机制,加强部门协作配合,形成未成年人保护工作合力;开展未成年人保护宣传教育活动,提高群众对救助政策的知晓率;加强对救助工作人员的培训,提高业务水平和服务能力。

缓解养老服务供需矛盾。优化养老服务布局,加大对中低端养老服务机构的扶持力度,鼓励社会力量投资建设普惠型养老机构,增加中低端养老床位供给。加强养老服务人才队伍建设,建立健全养老服务人才培养、使用、评价和激励机制,提高养老服务人员的待遇水平,吸引更多人从事养老服务工作。推动养老服务创新,积极发展智慧养老、医养结合等新型养老模式,满足老年人多样化、个性化养老服务需求。

社会事务管理规范有序。不断优化婚姻登记机关服务流程,提高服务效率;加强婚姻家庭辅导服务,为新婚夫妇提供婚姻家庭知识培训和心理辅导,促进家庭和谐稳定。

积极推进殡葬改革,加强殡葬基础设施建设;开展殡葬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整治行动,整治违规建设公墓、违规经营殡葬用品等问题,倡导文明节俭办丧事新风尚。加强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管理,建立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管理长效机制,加强与公安、城管等部门的协作配合,形成未成年人保护工作合力;加强基层未成年人保护工作力量,配备专兼职工作人员,确保未成年人保护工作落到实处;开展未成年人保护宣传、教育活动,营造全社会关心关爱未成年人的良好氛围。

积极应对社会事务管理的新挑战。加快婚姻登记信息化建设,推进婚姻登记信息与公安、民政等部门的信息共享,实现婚姻登记业务的网上办理和一站式服务,提高婚姻登记服务效率。加强殡葬改革宣传,通过多种形式宣传火葬、生态葬等新型殡葬方式的优点,转变群众传统观念;加大殡葬基础设施建设投入,提高殡葬服务质量,满足群众丧葬需求。完善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管理工作机制,加强与公安、城管等部门的协作配合,建立流浪乞讨人员信息共享平台,提高救助管理工作针对性和有效性。

(作者为市委党校64期乡科级干部进修班学员,阜宁县民政局党委委员、副局长)